

债券代码： 115331.SH

债券简称： 23陕旅01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度)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2025 年 6 月

## **重要声明**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2024年对外公布的《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西部证券出具的说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该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西部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目录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5
第三章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7
第四章 发行人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	12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3
第六章 发行人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4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5
第八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16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	17
第十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情况 .....	18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9

#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anxi Tourism Group Co., Ltd.

## 二、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23〕406号），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公司债券。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亿元。

## 三、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23陕旅01；

**债券代码：**115331.SH；

**发行主体：**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3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附第2年末和第4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设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和第4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设置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的第2年末和第4年末赎回本期债券全部未偿份额；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2年（2023年4月28日至2025年4月27日）票面利率7.0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3.50%，并在存续期的后2年（2025年4月28日至2027年4月27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

**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3年4月28日；

**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8年间每年的4月28日；在第2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5年每年的4月28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5年每年的4月28日；在第4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7年每年的4月28日；如

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7年每年的4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8年4月28日；在第2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4月28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4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在第4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7年4月28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7年4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受托管理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规定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按月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信息资料；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会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西部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债券受托管理人西部证券督导发行人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出具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具体如下：

督导发行人于 2024 年 1 月 2 日披露《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信用评级发生调整的公告》；受托管理人及时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及时披露对应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督导发行人于 2024 年 2 月 2 日披露《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总会计师发生变动的公告》；受托管理人及时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及时披露对应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督导发行人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披露《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受托管理人及时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及时披露对应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督导发行人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披露《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受托管理人及时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及时披露对应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督导发行人于 2025 年 1 月 3 日披露《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自律处分的公告》；受托管理人及时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及时披露对应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督导发行人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披露《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 年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受托管理人及时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及时披露对应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督导发行人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受托管理人及时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及时披露对应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督导发行人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披露《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受托管理人及时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及时披露对应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西部证券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和约定履行了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各项职责。

## 二、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规定、监管政策要求，提示发行人按照核准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完毕。

## 三、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存在兑付兑息事项，发行人已于2025年4月24日完成2025年度付息工作。我司作为受托管理人将持续跟踪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回售及赎回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 第三章 发行人2024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anxiTourismGroupCo.,Ltd.
法定代表人	周冰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西安市航天基地航创路1号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西安市航天基地航创路1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 95,2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人民币 95,200.00 万元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陈小军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总经理
电话号码	029-85259212
电子邮箱	673294623@qq.com
经营范围	对所属企业进行管理; 旅游资源开发; 旅游景区点投资开发管理; 酒店、餐饮、旅游服务业务管理和投资; 旅游文化产品、旅游纪念品开发经营; 旅游服务; 会展、信息咨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3336XM
邮政编码	710100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sxtourgroup.com">http://www.sxtourgroup.com</a>

#### 二、发行人2024年度经营情况

#####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 1、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通过产业结构的调整，初步形成了具有一定特色的产业发展格局，主要集中于旅游业板块、酒店及餐饮板块。

###### 2、发行人行业地位

旅游业是当今世界发展快、前景广的新兴产业之一，是国家政策重点扶植和鼓励发展的产业。旅游行业的发展既符合环境保护、调节产业结构的产业发展战略，又能够提供较多的就业机会，扩大就业率，维护社会稳定。所以旅游业在城市发展中的产业地位、经济作用逐步增强，对城市经济的拉动性、社会就业的带动力、以及对文化与环境的促进作用日益显现。就公司所在区域而言，陕西在历史上是华夏文明重要发祥地，在高速发展的现代是西部旅游强省，拥有一流的旅游资源，是中国旅游资源最富集的省份之一。陕西拥有著名的丝绸之路源头和羲皇故里，也是13个王朝古都所在地，被誉为“天然的历史博物馆”，拥有大量珍贵的历史文化遗产和丰富的人文自然资源。近年来，陕西旅游业认真落实国家和陕西省关于推动旅游业的部署和要求，谋长远、强根基、破瓶颈、补短板，狠抓提档升级和品牌建设，保持了良好发展势头，综合实力和贡献份额不断提升。

公司所处行业虽属竞争性行业，但其实际控制人为地方政府，在政策支持方面有一定优势，同时兼具市场化经营的能力和基础。随着国内旅游消费需求的不断上升，公司未来发展将得到政策支持和市场需求的双重保障，行业地位明显，市场占有率较高。同时，公司是陕西省政府授权的投资机构和资本运营机构，是陕西省旅游业龙头企业，是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资子公司，在资源获取、项目审批以及补助政策等多方面可以得到有力支持。除上述外，公司地处陕西省西安市，西安作为十三朝古都及丝绸之路起点，拥有丰富的旅游资源，又是长三角、珠三角和京津冀通往西北和西南的门户城市与重要交通枢纽，是西北地区第一大城市，陕西省及“丝绸之路”经济带的政治、经济、文化和科技中心。综合来看，公司区位优势明显，作为陕西省重点支持的以旅游为核心产业的大型国有企业，必然会在“一带一路”战略中带来新的发展机会。与此同时，公司集团效应优势明显，形成了融“食、住、行、游、购、娱”六要素为一体的旅游产业体系，各项业务间相互为依托，相互促进，形成了集团化优势。另外，公司通过项目带动战略，以“创新驱动、转型升级、全面发展”为指导，专心致力于旅游产业的发展，以景区业务为核心，重点培养发展旅游文化业务、酒店管理业务和旅游纪念品开发业务，提升旅行社、酒店和旅游汽车业务。以资本运作为手段，持续优化集团的资产结构，加强品牌运营与专业管理，通过科学决策和管理，打造充满活力、富有吸引力和品牌领导力的现代旅游企业集团。

2024年，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快文旅产业发展若干措施》，推出了5个方面26条具体措施，旨在以大文旅理念，推动文旅与其他相关领域在更广范围、更深层次、更高水平上融合发展，形成多部门协同打造万亿级文旅产业集群的强大合力。

## （二）发行人2024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发行人2024年度营业收入（合并口径）主要来源于旅游业板块及其他板块。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业务收入及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旅游业板块	581,240.32	456,732.16	21.42	62.45	362,933.82	253,235.20	30.23	49.34
餐饮及客房板块	33,350.00	13,990.08	58.05	3.58	19,782.16	7,618.29	61.49	2.69
电子商务板块	23,227.31	21,783.67	6.22	2.50	24,667.87	21,025.94	14.76	3.35
其他板块	292,926.26	233,272.28	20.36	31.47	328,214.54	258,402.34	21.27	44.62
合计	930,743.90	725,778.19	22.02	100.00	735,598.38	540,281.77	26.55	100.00

旅游业板块收入和成本同比上升幅度较大，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60.15%，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80.36%，主要系发行人旅游业板块业务规模进一步增加所致，毛利率同比下降

降29.14%，主要系收入的增长幅度小于成本的增长幅度；

餐饮及客房板块收入和成本同比上升幅度较大，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68.59%，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83.64%，主要系发行人餐饮及住宿业务规模进一步增加所致；

电子商务板块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5.84%，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3.60%，毛利率有所降低，主要系报告期内该业务收缩但固定成本小幅增加所致。

### 三、发行人2024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2024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精勤成思审字（2025）第00399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

发行人2024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 （一）资产与负债变动情况

1、截至2024年末，发行人合并口径的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指标	期末数据	期初数据	变动比例
资产合计	511.54	473.18	8.11%
其中：流动资产	147.74	132.63	11.39%
非流动资产	363.80	340.55	6.83%
负债合计	388.86	377.56	2.99%
其中：流动负债	153.03	167.69	-8.74%
非流动负债	235.83	209.87	12.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69	95.62	28.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9.73	64.65	23.32%

截至2024年末，发行人总资产511.54亿元，较期初增加8.11%；总负债388.86亿元，较期初增加2.99%；所有者权益122.69亿元，较期初增长28.3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79.73亿元，较期初增长23.32%。

2、发行人资产科目的期末余额变动比例存在超过30%的情况，详情如下：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0.38	0.075%	0.26	47.73%
应收票据	0.02	0.004%	0.09	-77.42%
其他应收款	23.54	4.601%	13.98	68.34%
合同资产	0.01	0.002%	0.05	-74.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8	0.836%	6.26	-31.68%
使用权资产	1.31	0.256%	3.10	-57.80%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变动原因：主要系新增信托基金及信托投资计划所致；  
(2) 应收票据变动原因：主要系票据贴现金额增加所致；  
(3) 其他应收款变动原因：主要系单位往来款增加所致；  
(4) 合同资产变动原因：主要系服务费减少所致；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变动原因：主要系西安华源赛晟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期纳入合并范所致；  
(6) 使用权资产变动原因：主要系机器运输办公设备减少所致。

3、发行人负债科目的期末余额变动比例存在超过30%的情况，详情如下：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付票据	0.22	0.06%	0.86	-74.83%
预收款项	2.33	0.60%	0.32	624.76%
合同负债	5.91	1.52%	10.69	-44.73%
其他应付款	14.66	3.77%	27.17	-46.04%
其他流动负债	0.85	0.22%	3.73	-77.23%
应付债券	78.28	20.13%	52.85	48.12%
租赁负债	0.09	0.02%	1.98	-95.49%
长期应付款	13.18	3.39%	19.16	-31.21%
预计负债	0.05	0.01%	0.08	-36.01%

- (1) 应付票据变动原因：主要系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2) 预收款项变动原因：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3) 合同负债变动原因：主要系预收房款减少所致；  
(4) 其他应付款变动原因：主要系偿付部分应付款项所致；  
(5) 其他流动负债变动原因：主要系偿付债务及利息所致；  
(6) 应付债券变动原因：主要系发行24陕旅01、24陕旅02、24陕西旅游MTN001、24陕西旅游MTN002、24陕西旅游CP001所致；  
(7) 租赁负债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期偿付金额增加所致；  
(8) 长期应付款变动原因：主要系偿还负债金额较大所致。  
(9) 预计负债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期支付增加所致。

## （二）营业收入、净利润变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发行人合并口径的营业收入、成本、净利润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指标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总收入	93.07	73.56	26.53%
营业总成本	92.73	76.32	21.51%
营业利润	8.66	5.51	57.23%
利润总额	7.88	5.35	47.32%
净利润	4.48	2.07	116.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1	0.59	493.26%

2024年，发行人营业总收入93.07亿元，较上期增加26.53%，营业总成本92.73亿元，较上期增加21.51%，主要系随着行业政策好转，发行人旅游业规模进一步增加；发行人营业利润8.66亿元，较上期增加57.23%，利润总额为7.88亿元，较上期增加47.32%；主要系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大于成本的增长幅度；净利润4.48亿元，较上期增加116.09%，随着行业政策好转，发行人营业收入增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51亿元，较上期增加493.26%，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盈利大幅增加所致。

### （三）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发行人合并口径的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指标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	10.57	-8.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0	-15.70	21.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	9.69	11.9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1	14.69	55.27%

2024年期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67亿元，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57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下降8.53%，系收到的税费返还大幅减少；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40亿元，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70亿元，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较上期上升21.01%，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大幅增加；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85亿元，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69亿元，较上期增长11.95%，系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增加系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科目比上年有所增加所致。

## 第四章 发行人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有息债务的具体金额。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本期募集资金用于偿还3亿元有息债务明细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贷款单位	贷款机构	贷款余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贷款日期	到期日
1	集团本部	招商银行（中信保函）	1.85 亿元(2,700 万欧元)	1.85 亿元(2,700 万欧元)	2022.5.18	2023.5.11
2	集团本部	国家开发银行	5.00	1.15	2020.5.26	2023.5.25
合计			<b>6.85</b>	<b>3.00</b>	-	-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完毕。

###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聘请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作为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人，并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上述专户监管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由该银行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监管发行人募集资金的归集、划转，受托管理人及募集资金账户监管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利益冲突，报告期内较好的履行了监管职责。

##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一、增信机制**

本次债券未设置增信措施。

### **二、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 **四、投资者保护机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 **第六章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3年4月28日，付息日为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4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尚存在兑付兑息事项；发行人已于2025年4月24日完成2025年度付息工作。

##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八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出具《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上调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的公告》（东方金诚公告【2023】0376号），发行人调整后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本期债券于2023年4月28号发行上市，在报告期内，本次债券暂未由评级机构出具跟踪评级报告。

##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截至目前，发行人偿债意愿积极主动、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主要偿债指标数据如下：

偿债指标	2024 年末/度	2023 年末/度	变动比例 (%)
流动比率(倍)	0.97	0.79	22.78
速动比率(倍)	0.57	0.47	21.28
资产负债率	76.02%	79.79%	-3.77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
利息偿还率	100%	100%	0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5、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发行人2024年末流动比率为0.97，速动比率为0.57，较上年均小幅提升，但流动比率仍小于1，对流动负债的保障能力较低；从长期偿债能力指标来看，发行人2024年末资产负债率为76.02%，较上年略有降低，变化不大。总体看，发行人的偿债指标维持稳定状态。发行人的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还率均为100%，我司作为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的偿债意愿。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为308.57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3.27%，其到期时间分布具体如下所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7.95	80.14	88.09	28.55%
银行贷款	0.00	56.70	121.37	178.07	57.7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9.65	32.08	41.73	13.52%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68	0.00	0.68	0.22%
合计	0.00	74.98	233.59	308.57	—

## **第十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负责本期债券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化。

#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需要履行信息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三、公司债券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债券不存在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 四、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情况，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 五、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 95.45 亿元，占期末净资产比例为 77.80%，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
货币资金	29.41	6.60	22.44
应收账款	18.36	0.05	0.27
存货	61.18	20.95	34.24
投资性房地产	200.63	57.31	28.57
长期股权投资	2.44	4.17	171.20
固定资产	44.78	2.18	4.86
在建工程	91.90	2.84	3.09
无形资产	6.35	1.36	21.44
合计	455.04	95.45	-

## 六、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为第三方担保尚未到期需承担担保义务的对外保证担保共有金额 16.85 亿元，被担保对象为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对外担保规模较大，存在一定代偿风险，报告期内发行人并未发生实际代偿情况。

## 七、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情况

1、2024 年度，发行人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6,179.47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3,338.80

2、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为 18.00 亿元；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为 14.67%。

## 八、其他重大事项

序号	重大事项	是否发生	是否披露
1	发行人名称变更、股权结构或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	否	无需披露
2	发行人变更受托管理人、会计师事务所、资信评级机构	否	已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2024 年 5 月 15 日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发行人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是	已于 2024 年 2 月 2 日、2024 年 7 月 18 日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发行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否	无需披露
5	发行人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	否	无需披露
6	发行人发生重大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报废以及重大投资行为或重大资产重组	否	无需披露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无需披露
8	发行人或者其子公司放弃债权、无偿划转或者赠予资产，且单次被处分财产价值超过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上年末净资产 10% 的	否	无需披露
9	发行人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否	无需披露
10	发行人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否	无需披露
11	发行人主体或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或者债券担保情况发生变更	是	已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2	发行人转移债券清偿义务	否	无需披露
13	发行人新增借款、对外提供担保达到披露标准	否	无需披露
14	发行人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进行债务重组	否	无需披露

15	发行人或者其重要子公司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立案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者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作出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业务相关处分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否	无需披露
16	发行人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涉嫌违法违规被纪检监察机关、司法机关或者其他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否	无需披露
17	发行人或者其子公司作为被告、被申请人或者第三人发生诉讼、仲裁事项	否	无需披露
18	发行人或者其子公司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者冻结	否	无需披露
19	发行人 1 个自然年度内拟分配现金股利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或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否	无需披露
20	债券交易出现异常波动或者出现涉及破产事项的重大负面市场传闻	否	无需披露
21	募集说明书约定或发行人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否	无需披露
22	其他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或债券持有人权益的事项	是	发行人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预计无法按时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并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完成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针对以上事项，西部证券已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续将持续关注发行人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性。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仅为《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 年度）》之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